**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DXZB-2022-0733**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丹凤县医院**

**代理机构：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第五章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2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

# **系统维保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受丹凤县医院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就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进行采购，邀请 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谈判。

# 一、项目名称：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DXZB-2022-0733

三、采购人名称：丹凤县医院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北新街23号

联系人：丹凤县医院经办

联系方式：0914-3322161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五楼

联系人：梁阳阳

联系方式：029-82694900转9027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项目用途：自用

采购预算：51万元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提供2021年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8、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发售

1、文件售价：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概不退还。

2、缴纳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五楼

3、缴纳时间：2022年8月2日至2022年8月4日 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报名须知：**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携带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在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五楼）政府采购部进行缴费确认。

备注：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8月10日10：00点整

开标时间：2022年8月10日10：00点整

投标地点：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谈判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阳阳

联系方式：029-82694900转9027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买方名称：丹凤县医院地 址：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北新街23号联系人：丹凤县医院经办联系方式：0914-3322161 |
| **2** |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东段凯森盛世一号A座5层联系人：梁阳阳联系方式：029-82694900转9027 |
| **3** | **采购内容：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预算：51万元** |
|  **4** | **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5** | **该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6** | 投标语言： 中文 |
| **7** | 投标有效期： 90 天注：若成交，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 |
| **8** | 谈判报价：人民币报价，最终目的地价。 |
| **9** |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 二 份，提交电子版Word及加盖公章PDF文档各一份（U盘）。 |
| **10** | 谈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0日10：00点整(北京时间)。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
| **11** | 谈判时间：2022年8月10日10：00点整(北京时间)。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
| **12** | **成交服务费账户：**开户名称：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东二环南段支行账 号： 209011580000073440 |
| **13**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
| **14** | **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
| **15** |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说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信用是否合格并记录，将查询网页、内容截图或拍照，留档保存。次查询信息仅作为本项目使用。 |
| **16** | **供应商如放弃本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389801072@qq.com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

二**、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定义**

1.1“买方”系指丹凤县医院。

1.2“供应商”系指向买方提交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投标商。

1.3“招标代理机构”系指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1.4“监督管理机构”系指丹凤县财政局。

1.5 “服务”指投标人成交后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服务的法人或自然人或非法人组织。

**2、合格的供应商**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3、提供2021年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2.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2.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2.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2.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2.8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2.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费用**

3.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买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1、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构成**

1.1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包括：

(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2)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4)采购需求（采购内容及要求）

(5)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导致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2、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澄清**

2.1 任何要求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三天前按招标代理机构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电报、电传、传真等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天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寄送每个购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3、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3.2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3.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投标书时有充分时间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一个供应商。

**（三）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1.1 供应商提交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1.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2、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2.1供应商编写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表；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书；
7. 资格证明文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10.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1. 项目业绩表；

 （12）售后服务承诺；

（13）其他证明材料；

**3、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1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所提供的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二、供应商须知-（三）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第2条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编写其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2供应商应将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按第2条规定的内容编排并编制对应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4、投标报价**

4.1 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表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种报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

4.2投标价为目的地最终交付价。

4.3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买方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买方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5、投标货币**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6、投标有效期**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 投标书的式样和签署**

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Word及加盖公章PDF文档各一份（U盘），将其作为谈判文件的一部分，不予退还。）**并以恰当方式将每份清楚标以“正本”、“副本”、“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等。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

7.2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供应商应将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密封一个信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字样（见附件）。

1.2供应商应将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3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或副本；

招标代理机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投标人的名称；

**2、投标截止日期**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3、迟交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4、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在递交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4.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4.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五）单一来源采购**

**1、谈判**

1.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采购。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

1.2评标方法：单一来源谈判。

**2、采购小组**

2.1 招标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2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采购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的有关规定确定。

2.3开展采购：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等基础上进行谈判，商定合理价格及有关成交事项。

2.4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达成一致意见后，采购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其采购结果。同时采购小组负责编写采购报告作为采购文件备查。

**3、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1 采购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4、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4.1采购小组将审查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 ，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4.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4.3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规定，采购小组要审查每份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采购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4.4实质上没有响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4.5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6招标人只对在初审中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评审。

**5、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6、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根据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质量、价格、品牌、服务承诺等综合评定。

**（六）授予合同**

**1、合同授予标准**

买方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合理报价的供应商。

**2、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成交通知书**

3.1成交供应商须向招标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和其它相关费用后，方可领取成交通知书。

成交供应商须向招标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币种与成交通知书成交价的币种相同；

（2）成交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3.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招标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4、签订合同**

成交人按买方要求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5、合同文件**

除包括“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1)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2)投标单位在投标时随同投标书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3)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4)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七）、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及说明**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我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根据《政府采购法》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包括中型、小型及微型企业，其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第四条  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银行，应当为在陕西省境内注册或设立分支机构，并经财政部门审核且在我省政府采购信息系统搭建服务链接窗口的金融机构。

第五条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应当坚持“财政引导，市场运行，银企自愿，互惠共赢”的原则。

第六条 省财政厅以全省统一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为平台，对接银行信息化系统，推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信息、合同信息、融资信息、支付信息和信用信息等信息资源共享。

第七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息化建设为基础，积极为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搭建平台，提供银企对接的机会和相关的服务支持，但不得为相关贷款项目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第八条  各银行可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以及融资额度，并与供应商签订融资协议；各供应商也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并自愿选择合适的融资银行及在该银行开设银行账户。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干预银企双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第九条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第十条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第十二条 银行应按规定对申请信用融资的供应商的政府采购合同信息进行审查，必要时可通过陕西政府采购网对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审核，以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第十三条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第十四条 各银行应当建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简化贷款审批程序，制定相应业务管理规范，审核无误后，银行应当凭合同和事先约定的优惠利率及时予以放款，提供快捷、方便、专业的融资服务。

第十五条 省本级政府采购资金支付时，各采购单位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备案合同中指定的融资银行及收款账号，以保障贷款资金的安全回收。

第十六条 各市县操作程序由各地结合本地实际自行拟定，但应当体现“便捷高效、监管有效、风险可控”的原则。

第十七条 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无故不及时还款的，或出现其他违反本办法规定情形的，除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同级财政部门应当将其行为按“不良行为”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情节严重的，应记入供应商“黑名单”；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陕西省财政厅负责解释。

**供应商融资申请操作手册**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在地方财政部门引导下，参与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申请信用融资，银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贷款利率发放贷款的融资模式。这种融资模式以国库集中支付作为履约保障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基础，借力政府采购诚信保障，提供了银企对接的机会，缓解了企业融资困境。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申请获批的必要条件是，供应商将意向申请银行指定的资金受监管账户签入采购合同，获得银行认可，以保障银行回收贷款路径安全。企业可在签署采购合同前完成在意向申请银行开户，并将开户账号签入采购合同作为唯一收款账户；如申请融资时已签署采购合同的，企业应将意向申请银行开户账号通过采购合同变更的方式，将开户账号签入采购合同作为唯一收款账户，无论哪种情况，最终的采购合同都需要获得银行的认可，才能获得银行的正式授信。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陕西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目录（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名称 | 授信额度 | 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融资申请人为公司的额度不低于300万元；融资申请人为个人的，额度不高于（含）300万元；单笔额度不高于订单金额的70%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或（360）天 | 1、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2、利率浮动区间（1年期LPR-1年期LPR+194bps） |
| 2 | 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 | 根据单笔政府采购合同金额核定，最高融资金额为合同金额的90% | 最长不超月或（360）天或（12）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2、利率浮动区间（4.5%-5%） |
| 3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原则上单户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4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最高10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5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不超过1000万元，我行依据中标供应商通过政府公开招投标程序中中标并执行的采购合同，通常提供不超过采购资金缺口70%的额度，对于优质客户可放宽至80%（采购资金缺口=合同金额-已付/预付货款-质保金） | 2年期综合授信（提前期1年，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6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最高500万元 | 最长不超月或（360）天过（12）个月 | 利率浮动区间（6%-8%） |
| 7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不超过1000万元（首次申贷客户不超过5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或（/）天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8 |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最高授信额度1000万元 | 原则上不超过1年，最长不超过2年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 经营快贷-政采贷单户不超过500万元且不超过订单金额的90%，线上供应链根据订单和应收贷款合理确定贷款额度。 | 最长不超过（36）个月或3年 | 1、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2、利率浮动去电（最高不超过LPR+50bp） |
| 1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最高3000万元 | 非工程类不超过1年，工程类不超过3年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1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最高不超过1000万 | 最长不超过（36）个月 | 利率浮动区间（依据总行利率指导价执行） |
| 12 |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 | 中标合同金额70%，最高10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24）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13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 | 3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或（360）天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利率浮动区间为3.85%-5.95% |
| 14 |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36）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15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 最高500万元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 |
| 16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 3000万元以下 | 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不超过中小企业同期市场利率水平，利率浮动期间（3.85%-4.35%） |
| 17 |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限1000万 | 一年 | 5%-7% |

注：以上银行合作有效时间及授信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仅供参考，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 **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商务部分**

**一、合同专用条款**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或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  |  |
| --- | --- |
| **序 号** | **内 容** |
|  | **买方名称：丹凤县医院** |
|  | **卖方名称：** |
|  | **服务期：一年** |
|  | **付款方法和条件：****1.医保接口:接口上线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付医保合同总价款的95%，一年质保期满后付剩余的5%；****2.维护费:项目招标完成，双方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合同总价款的100%** |
|  | **所选的备品备件要求：选所有** |
|  | **交付地点：丹凤县医院指定地点** |
| **注：以上要求不可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DXZB-2022-0733**

**合同编号：**

**买 方：**

**卖 方：**

**招标代理****：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一、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1.3“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提供的服务。

1.4“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5“买方”系指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6“卖方”系指签署本合同，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服务地点”系指本合同(包括附件)指明的提供服务的地点。

1.8“天”指日历天数。

**2.服务要求**

2.1卖方提供服务应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包括合同附件)相一致。

2.2见合同专用条款。

**3.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4.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见合同专用条款。

**5.保险**

卖方应为所提供服务的人员等购买保险。

**6.付款**

6.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服务成果由买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书后，连同合同一并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办理结算。

6.3见合同专用条款。

**7.质量保证及索赔**

7.1卖方应保证所供服务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

7.2在服务期限内，如果服务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索赔。同时应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

7.3卖方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应及时纠正。具体响应时限见专用合同条款。

7.4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在上述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时限内及时纠正和弥补，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买方亦可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8.检验和验收**

8.1服务成果，由采购单位根据合同规定的标准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履约情况。

**9.卖方履约延误**

9.1如卖方事先未征得买方同意并得到买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提供服务的情况，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9.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期限或对卖方加收误期赔偿金。误期赔偿金以每周0.5%计。

**10.违约终止合同**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卖方进行索赔。

**11.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本合同在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12.2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四份，均以中文书写。买方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卖方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副本一份。

**13.合同修改**

13.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提出修改，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此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4．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本合同经买卖双方及招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4.2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4.3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14.4本合同一式伍份，买方(使用单位)贰份，卖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二、合同格式（参考）**

本合同与 年 月 日由 （以下简称“买方”）为一方和（卖方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服务（包括货物和伴随服务），即 的单一来源谈判，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 （人民币、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服务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2）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澄清文件

（3）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投标人在评标期间的承诺文件

（4）成交通知书

1.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规定向卖方支付款项，卖方再次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服务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承担质量保证责任。
2.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它按合同规定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此页无正文)**

买方名称： 卖方名称：

买方代表姓名： 卖方代表姓名：

买方代表签字： 卖方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买方公章： 卖方公章：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招标单位：**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 第四章 采购需求（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情况

## **1、HIS与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

根据陕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医疗机构根据《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V1.1）》做好嵌入式医保开发对接工作。

此次医保对接工作量大、技术复杂、持续时间长，重点工作分为以下：

1、医保贯标对码及HIS系统改造升级展示双码；

2、一期接口结算类交易46个要求，必须完成43个对接；

3、二期监管类交易33个要求，要求必须完成33个对接；

4、三期服务类交易31个要求，要求必须完成31个对接。

医保标准码对照、接口完成之后、各医疗机构实现医保实时结算功能。

根据新医保平台切换要求综合分析，其中医保贯标对码医院可在HIS厂商协助下完成对码工作，其他90%以上的工作必须由HIS厂商完成。

主要原因如下：

1、技术分析：各HIS厂商系统源代码互不相同，根据双码展示、嵌入式医保等相关政策硬性要求，要想在现有基础HIS系统里无缝对接，必须由源代码厂家按照规范标准完成相关接口开发、调试等工作。

2、实时结算：实时结算对医院明细费用要求非常严格，双码对照完成后要根据费用明细存储的不同表格，把数据融合整理并对照后实时上传至医保平台结算报销。数据融合整理过程中，需要大量现有HIS系统相关数据支撑，现有HIS厂商对数据的来源、存储、调取等流程最为熟悉，可以保障实时结算工作按时顺利完成。

3、接口建设要求：时间紧、任务重、验收时间明确。接口验收过程中需要HIS厂商完成大量医保接口开发、测试、验收、运维保障等工作，医院咨询多家HIS厂商后，各厂商均表示本次医保对接项目只有原HIS厂商才能按时按质完成。

针对政策文件通知要求，我院需完成相关贯标工作，并按照需求对医院现有HIS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包含按照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对医保结算清单进行升级改造等），完成HIS与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的单一来源采购，从而实现我院HIS系统与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的对接，保证相关业务正常开展。

## **2、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

多年来，我院结合国家政策要求及医院实际需求，坚持“自顶向下，整体规划，急用先行、软硬并施”的准则，本着以“病人为中心”的理念，逐步建设了基础HIS系统、电子病历系统（EMR）、一卡通系统、医技管理系统（LIS、PACS、体检信息系统等）、临床质控管理系统（合理用药、抗菌药物、处方点评等）、后勤管理系统（总务物资管理系统、设备管理系统、HOA等）等信息化系统，完成并通过了医院等级评审工作。

我院现有信息化系统30多个，国家、省、市对信息化数据的要求越来越多，越来越严格，造成医院现有信息化新需求增多、维护量巨大，为了保证医院信息化的稳定、快速运行，以及向更高等级的医院信息化建设发展，我院急需单一来源采购原信息化厂商的专业技术服务支持。

主要原因如下：

1、我院现有信息化系统厂商具有自己的专利、专有技术，其服务具有不可替代性。

2、现有信息化厂商是一家专业的智慧医疗软件公司，设计架构唯一、软件代码封闭，新需求的增加、功能修改等只能由原厂商的专业技术团队研发完成，无其他合适替代供应商。

3、我院现有信息化系统覆盖院内80%业务，所有更新、升级、新功能的增加绝不能影响现有信息化系统、数据的使用，所以只能在现有基础上更新完成，从软件系统的延续性上考虑只能使用原厂商的专业服务。

4、我院信息化基础HIS系统、电子病历系统（EMR）等均由原厂商提供，对系统的配置及操作只有原厂商最为了解，所以为了能对我院的信息化系统同时提供技术服务工作，只能单一采购技术服务支持。

因此，为保障我院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提高信息化系统的稳定性、适应性，需对“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进行单一来源采购，以满足我院的实际使用需求，保障医院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升医院的工作效率。

综上所述，由于我院信息化系统自1997年开始至今，一直由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承建并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所以，考虑我院现有HIS、EMR等系统具有专利性、专有技术，在保障医院业务及数据安全性、连续性、可追溯性的基础上完成系统维护及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对接工作具有不可替代性，同时为避免重复建设、有效降低项目采购及运行维护成本，现申请本次项目采购形式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并拟将我院现有HIS、EMR等系统项目承建单位陕西启天医星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对象。

1. **建设内容**

### 1、HIS与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

|  |  |  |  |
| --- | --- | --- | --- |
| **一级分类** | **二级分类** | **接口名称**  | **备注** |
| **一、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开发、测试、验收、部署、运维保障等** |  |
| 1基础信息 | 1-1人员信息  | 人员基本信息获取  |  |
| 1-2 定点医药机构信息 | 医药机构信息获取  |  |
| 1-3目录下载 | 西药中成药目录下载中药饮片目录下载 医疗机构制剂目录下载民族药品目录下载 医疗服务项目目录下载医用耗材目录下载疾病与诊断目录下载手术操作目录下载 门诊慢特病种目录下载按病种付费病种目录下载日间手术治疗病种目录下载医保目录信息下载肿瘤形态学目录下载中医疾病目录下载中医证候目录下载医疗目录与医保目录匹配信息下载医药机构目录匹配信息下载医保目录限价信息下载医保目录先自付比例信息下载药品目录信息查询耗材目录信息查询医疗服务项目信息查询医疗目录与医保目录匹配信息查询&医保目录限价信息查询最大版本号列表查询 |  |
| 1-4其他信息 | 字典表下载  |  |
| 2医保服务 | 2-1待遇检查 | 人员待遇享受检查 |  |
| 2-2门急诊结算 | 门诊挂号门诊挂号撤销门诊就诊信息上传门诊费用明细信息上传门诊费用明细信息撤销门诊预结算门诊结算门诊结算撤销  |  |
| 2-3住院结算 | 住院费用明细上传住院费用明细撤销住院预结算住院结算住院结算撤销 |  |
| 2-4住院办理 | 入院办理出院办理入院信息变更入院撤销出院撤销 |  |
| 2-5人员备案 | 转院备案转院备案撤销人员慢特病备案人员慢特病备案撤销人员定点备案人员定点备案撤销特殊药品备案特殊药品备案撤销意外伤害备案意外伤害备案撤销慢特病治疗方案备案慢特病治疗方案备案撤销特检特治备案特检特治备案撤销外检外购备案外检外购备案撤销 |  |
| 2-6事务补偿业务 | 冲正交易 |  |
| 2-7月结申报业务 | 月结申报月结申报进度查询月结核定结果查询 |  |
| 3医药机构管理 | 3-1明细审核 | 明细审核分析服务 |  |
| 3-2医药机构费用结算业务 | 医药机构费用结算对总账医药机构费用结算对明细账 |  |
| 3-3目录对照 | 目录对照上传目录对照撤销  |  |
| 3-4科室管理 | 科室信息上传批量科室信息上传科室信息变更科室信息撤销 |  |
| 3-5进销存管理 | 商品盘存上传商品库存变更商品采购商品采购退货商品销售商品销售退货商品信息删除 |  |
| 4信息采集上传 | 4-1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 | 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信息上传 |  |
| 4-2自费病人就医信息 | 自费病人费用明细信息上传 |  |
| 4-3门急诊业务 | 门急诊诊疗记录急诊留观手术及抢救信息 |  |
| 4-4住院业务 | 住院病案首页信息住院医嘱记录 |  |
| 4-5临床辅助业务 | 临床检查记录临床检验记录细菌培养报告记录药敏记录报告记录病理检查报告记录非结构化报告记录 |  |
| 4-6医疗管理业务 | 输血信息护理操作生命体征测量记录 |  |
| 4-7电子病例 | 电子病例上传 |  |
| 5信息查询 | 5-1基础信息查询 | 科室信息查询医执人员信息查询 |  |
| 5-2医保服务查询 | 就诊信息查询诊断信息查询结算信息查询费用明细查询人员慢特病用药记录查询人员累计信息查询 |  |
| 5-3医药机构服务查询 | 人员慢特病备案查询人员定点信息查询在院信息查询转院信息查询 |  |
| 5-4检查检验互认结果查询 | 外检外购备案查询慢特病治疗方案备案查询特殊药品备案查询特检特治备案查询意外伤害备案查询项目互认信息查询报告明细信息查询 |  |
| 5-5上传结果查询 | 目录对照信息查询电子病历信息查询医疗保证基金结算清单信息查询自费病人费用明细信息查询 |  |
| 5-6报表打印 | 人员门诊结算单据打印人员住院结算单据 |  |
| 6线上支付 | 6-1医保提供接口 | 药店线上费用明细上传 |  |
| 6-2定点医药机构提供接口 | 订单确认医保结算结果通知 |  |
| 7处方外购 | 7-1定点医疗机构处方服务 | 电子处方上传处方审核结果反馈处方购药结果反馈电子处方撤销 |  |
| 7-2定点医药机构外购服务 | 处方二维码解析电子处方查询电子处方下载电子处方审核配送信息上传 |  |
| 8其他 | 8-1签到签退 | 签到签退 |  |
| 8-2上传下载 | 文件上传文件下载 |  |
| **二、HIS系统升级改造** |  |
| HIS系统升级改造 | 按照上述政策文件通知要求，对医院HIS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包含按照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对医保结算清单升级改造等）。 |  |
| **三、相关贯标服务** |  |
| 相关贯标服务 | 按照上述政策文件通知要求，协助医院完成相关贯标工作 |  |

### 2、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系统模块**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基础业务系统 | 门诊挂号收费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 | 门诊药房管理系统 | 套 | 1 |  |
| 3 | 中药房管理系统 | 套 | 1 |  |
| 4 |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 套 | 1 |  |
| 5 | 药库管理系统 | 套 | 1 |  |
| 6 | 住院信息管理系统 | 套 | 1 |  |
| 7 | 财务查询系统 | 套 | 1 |  |
| 8 | 院长查询系统 | 套 | 1 |  |
| 9 | 基础服务系统 | 套 | 1 |  |
| 10 | 电子病历系统 | 门诊医生工作站（含门诊医生电子病历系统） | 套 | 1 |  |
| 11 | 门诊护士工作站 | 套 | 1 |  |
| 12 | 住院医生工作站（含住院医生电子病历系统） | 套 | 1 |  |
| 13 | 住院护士工作站（含住院护理电子病历系统） | 套 | 1 |  |
| 14 | 住院病案管理系统 | 套 | 1 |  |
| 15 | 一码（卡）通系统 | 一码（卡）通管理系统 | 套 | 1 |  |
| 16 | 一码（卡）通个人帐户管理系统 | 套 | 1 |  |
| 17 | 医技管理系统 |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S） | 套 | 1 |  |
| 18 | 医学影像管理系统（PACS） | 套 | 1 |  |
| 19 | 体检信息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0 | 临床质控管理系统 | 住院医生电子病历质量监控系统 | 套 | 1 |  |
| 21 | 合理用药审查系统 | 套 | 1 |  |
| 22 | 抗菌药物应用监控系统 | 套 | 1 |  |
| 23 | 处方及医嘱点评系统 | 套 | 1 |  |
| 24 |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5 | 单病种质量管控系统 | 套 | 1 |  |
| 26 | 医院感染监控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7 | 医疗不良事件报告系统 | 套 | 1 |  |
| 28 | 危急值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9 | 后勤管理及其它系统 | 总务物资管理系统 | 套 | 1 |  |
| 30 | 设备管理系统 | 套 | 1 |  |
| 31 | 医院办公管理系统（HOA） | 套 | 1 |  |
| 32 | 病案示踪系统 | 套 | 1 |  |
| 33 | 触摸屏查询系统（多媒体自助查询系统） | 套 | 1 |  |

#

# 第五章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 **丹凤县医院“省医保信息平台接口系统及2022年度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

#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DXZB-2022-0733**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投 标 单 位：**

**采购代理机构：**

**时 间：**

**投标报价表信封及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信封格式**

请按以下内容填写密封签抬头，贴在响应文件外包装正面，除非特殊情况，否则请不要更改信封格式：

|  |
| --- |
| **谈判响应文件 正/副本** |
| **致：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  |

|  |
| --- |
| **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 |
| **致：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  |

**注：谈判响应文件须密封完整，封口处加盖公章。**

**目 录**

1. 投标函（格式）；
2. 投标报价表（格式）；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书（格式）；
7. 资格证明文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1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12. 项目业绩表；
13.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
14. 其他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投标报价表、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本U盘各一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 投标报价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书；
6. 资格证明文件；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9.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0. 项目业绩表；
11. 售后服务承诺；
12. 其他证明材料。

 我方已完全明白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方决定参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的投标。
2. 全部服务的投标总价为： （大、小写）。
3. 本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方明白并愿意不得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7.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8.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9. 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之前，参照国家计委〔2002〕1980号、发改委〔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向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10.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 真：

日 期：

**二、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单价(元) | 投标总价(元) | 服务商名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 （小写）：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此投标报价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密封**单独提交。**

**投标报价应包括服务费用、验收、安装部署费用、调试费用、人员培训及投标等全部费用。**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服务内容自行编制格式）**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对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合同专用条款要求逐条响应，商务条款不可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 |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内容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 |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内容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对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书**

|  |
| --- |
| 致：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
| 企业法人 | 企 业 名 称 |  |
| 法 定 地 址 |  |
| 邮 政 编 码 |  |
| 网 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企业公章）年 月 日 |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须出具）（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投标人为授权代表时须出具）**

**致：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

（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法人代表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附在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中。**

**被授权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至开标现场。**

**七、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提供2021年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九、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陕西德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 *（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我公司”参加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的投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 年内 *（如实填写有或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各位投标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没有则不提供。投标人声明函将随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十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十二、项目业绩表**

**提供所投产品2019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及电话 | 合同内容 | 签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提供业绩相应的证明材料（如采购合同）。**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

报价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投标人（电话、地址、联系人）** |
|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
|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资格或培训证明，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其他证明材料**